

台灣無障礙協會 函

地址：80147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11號
24樓之2
承辦人：丁佩儀
電話：07-2411100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無礙字第1110224001號

速別：普通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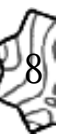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推薦表、報名辦法 (0224001A00_ATTCH3. pdf、0224001A00_ATTCH4. pdf)

主旨：敬邀 貴單位推薦傑出婦女參加『中華民國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慈暉獎選拔活動』，請 協助辦理。

說明：

- 一、『中華民國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慈暉獎選拔活動』是為彰顯母愛的偉大，針對家有身心障礙子女，卻仍無怨無悔，發揮無比愛心和耐心，長年默默奉獻的偉大母親而舉辦。藉此活動讓社會大眾了解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的處境，關懷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進而落實身心障礙福利，是一深具意義的活動。
- 二、已舉辦過二十八屆的『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慈暉獎選拔活動』，得到社會各界廣大的迴響。每年承蒙歷屆 總統於總統府親自接見，並鼓勵主辦單位繼續舉辦這項有意義的活動。
- 三、『中華民國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慈暉獎選拔活動』現正積極籌備中，本次推薦主題為『媽媽，辛苦了』，呈請鈞府協助公布活動訊息於官方網站及函轉所屬之社會福利機構、各級學校、醫療院所、鄉鎮市區里，推薦傑出婦女參加本屆選拔活動。推薦表並請於111年4月7日(星期四)前寄至本會，以郵戳為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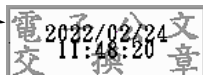


四、隨函附上報名辦法及推薦表，推薦人數不限。推薦表若不敷使用，敬請自行影印。

五、或上台灣無障礙協會官網：<http://www.tdfa.org.tw>至上方點選「愛心媽媽」專區→推薦表下載→29屆報名推薦表下載&報名須知，進行下載。

正本：基隆市政府社會處、臺北市政府社會局、金門縣政府社會處、宜蘭縣政府社會處、新竹縣政府社會處、苗栗縣政府社會處、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處、雲林縣政府社會處、嘉義縣社會局、屏東縣政府社會處、臺東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社會處、澎湖縣政府社會處、新竹市政府社會處、嘉義市政府社會處、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衛生局、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新竹縣政府衛生局、苗栗縣政府衛生局、彰化縣衛生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雲林縣衛生局、嘉義縣衛生局、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臺東縣衛生局、花蓮縣衛生局、澎湖縣政府衛生局、基隆市衛生局、新竹市衛生局、嘉義市政府衛生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福利部

副本：台灣無障礙協會



中華民國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

選 拔 辦 法

一、前言

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是一項特別的選拔活動，它並不是一項比賽，誠如偉大的母愛是無法比較、也分不出高低的。本會舉辦這個偉大活動，至今已邁入第二十九個年頭，每年皆有數以百計的推薦信函如雪片般寄來參加選拔活動，其中也記錄許多可歌可泣的感人故事，從中甄選出的歷屆愛心媽媽們，也備受社會各界的注目並給予肯定與支持，並獲總統接見，為這些有困難的家庭解決問題，在在顯示此活動之公信力。

二、目的

1. 闡揚母愛親恩光輝，向長年照顧身心障礙者的母親致意。
2. 身心障礙者的家長照顧身障子女是一輩子的責任，喚起政府對身心障礙者長照及安養的重視，減少照顧者的負擔。
3. 使社會大眾對身心障礙者家庭有更多認識，給予身心障礙者家庭更多的關懷與幫助。
4. 喚起政府對身心障礙者家庭及身心障礙者相關權益與福利的重視。
5. 鼓勵身心障礙家庭面對身體障礙，克服生命困境。
6. 推廣無障礙建設，使身心障礙者有居家生活、校園學習、職場就業與心靈支持的無障礙空間，打造友善的環境與社會。

三、選拔辦法

【候選人條件】

1. 國籍：限中華民國國民（外籍配偶須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在台灣居住超過六年。

2. 性別：女性。
3. 年齡：不限。
4. 事蹟：必須家有身心障礙子女，且親自照顧達一年以上，充分表現出其愛心及耐心者，(繼母或領養者可列入選拔範圍)。原則上隔代教養與旁系血親不列入候選範圍，例如：奶奶、外婆、姑姑、阿姨、姐姐;但是如果是單親身分(沒有母親)由隔代教養的奶奶、外婆或是旁系血親的姑姑、阿姨、姐姐等為主要照顧者扶養長大即可。
5. 品德：我們非常在意候選人的品德，希望其表現能因此影響到週遭及社會大眾，成為家庭和社會的模範者。

【選拔辦法】

採用公開推薦方式。除各機關團體、學校、身心障礙團體及各社團、鄉村鄰里，具函邀請其推薦外；更透過大眾傳播媒體的告知，籲請社會各界踴躍推薦符合本辦法之候選人條件者，將其傑出愛心事蹟及相關資料詳細填寫在推薦書上，向籌備會推薦。各單位推薦人數不以一人為限。

【選拔時程】

職責	步驟	流程	作 法
選拔委員會	受理推薦	即日起 至 4月7日	*記者會公開推薦辦法，推薦開始針對全省各地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各種社團、學校、研究機構、醫院、新聞媒體、學會、政府各級單位寄推薦信函。
	報名截止	4月7日	*以郵戳為憑
	資格初審	4月7日 至 4月12日	*由籌備會選拔委員會初審 〈審核基本資料〉 *經初審後派訪問員訪問初審者，有疑問則予徵信調查
評審委員會	決審	4月18日	*決審會議 *十位評審委員中，將邀請學者、社會觀察家、文化界、社福界、資深媒體工作者、企業界、民意代表、政府相關單位等共同籌組評審委員團並由宗教界領袖人物擔任主任評審委員，共同進行中華民國第二十七屆全

		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評審過程。
記者會	4 月 21 日	* 發佈愛心媽媽當選名單及訊息稿 * 公文通知當選十大傑出愛心媽媽及推薦單位

【頒獎】

一百零一年五月七日(星期六)訂於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演講廳舉行公開表揚頒獎典禮，當選的十位愛心媽媽將接受各界的祝賀，並頒發當選證書、獎座及獎品。

【表揚】當選之傑出愛心媽媽，由籌備會透過大眾傳播媒體(電視台、報社、電台、網路等)向社會各界介紹、表揚，同時編纂專刊函送全國各機關團體，廣為介紹愛心事蹟。

【推薦主題】(請推薦人或單位依主題方向說明推薦)

「誰言寸草心，報得三春暉」，母愛是無私而偉大的，它沉澱而厚重，它溫暖而樸實。天下沒有一個母親是不辛苦的，作為身心障礙孩童的母親，比任何人都要了解這是一件多麼不容易的事，身心障礙孩童與正常孩童有許多不同之處，媽媽需要花費更多的精神與力氣去照顧他們。

有的媽媽需要變成超人媽媽，背著孩子上山下海，舟車勞頓，為了尋求最好的醫療資源；有的變成 7-11 媽媽，24 小時照顧他的小孩，孩子在任何的時候需要吃東西、換藥、讀書，服務都不曾間斷；有的變成醫生媽媽，一般人不知道該如何叫出名字的症狀，媽媽會想盡辦法到處尋醫，查看許多專業醫療資料，為了能夠看懂英文與原文書，從不認識 abc 到可以順暢地看完整本原文書籍；有的則變成物理治療師媽媽，每天幫孩子復健，不只是一年，甚至是十年、二十年...；還有的是守護媽媽，從小陪著孩子，沒有一刻是分離的，把屎把尿與上下學的陪伴，從國小一年級陪孩子讀書到了研究所依然是孩子的同班同學...。為了孩子，母親是可以 72 變，甚至是 720 變，只是為了讓孩子順利地長大，尤其現在面臨到 covid-19 的疫情，每個身障者的母親，也同樣戰戰兢兢地陪伴孩子抵抗病菌的侵襲，他們所受到身體和心理的壓力，比一般孩童的母親承受百倍甚是千倍、萬倍的壓力。這些媽媽真的很辛苦。

身心障礙孩童能夠順利的成長，除了社會資源的多方協助，更重要的是有一位在尋求希望的路上無悔犧牲、奉獻的母親，她會用盡她所有的愛來包容並保護孩子。這世上還有許多相同背景與遭遇的家庭，背後有著令人動容且激勵人心的故事，我們需要更多這樣扣人心弦的故事，請將這些故事分享給我們，鼓勵

在絕境中頑固抵抗的家庭，能突破困境並改變命運。

【報名方式】

1.一律採通訊報名：各推薦單位請於 111 年 4 月 7 日前，將推薦表(一式 10 份)免備文送達本會辦理選拔作業，敬請各單位踴躍薦送參選。

◆推薦表請寄：80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24 樓之 2，「中華民國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籌備會」收。

◆電話：07-2411100

傳真：07-2413053

E-mail：depa@depa.org.tw

◆推薦表可於此頁面最下方下載。

◆網址：<http://www.tdfa.org.tw> 「愛心媽媽」→「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慈暉獎介紹」→「第 29 屆愛心媽媽推薦辦法」下載。

2.說明

◆本會 111 年「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當選名單將公告於本會網頁，未當選者及所屬推薦單位恕不另行通知。

◆前揭選拔送審資料(一式 10 份)，本會於選拔作業完竣後，得留存相關文件 2 份，其餘得由參選人或推薦單位於 111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於本會領回，

未領回者，由本會逕為處理。

中華民國第二十九屆十大傑出愛心媽媽「慈暉獎」選拔推薦表

候選人姓名		籍貫		請浮貼 最近三個月內 兩吋半身 脫帽照片二張	
身份證編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歲		
職稱		服務單位			
連絡電話		手機			
配偶姓名		存/歿		子女數	
身心障礙 子女姓名		年 齡		學 歷	障 別
		年 齡		學 歷	障 別
		年 齡		學 歷	障 別
通訊住址					
永久住址					
(請依本屆推薦主題「媽媽，辛苦了」發揮) 推薦理由及特殊事跡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紙繕寫				
推薦者	姓名/團體名稱		聯絡人		職稱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四張不同的彩色生活照片黏貼處

*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紙繕寫

身心障礙手冊黏貼處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紙繕寫

請寄至「中華民國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選拔籌備會」

地址：801 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24 樓之 2

電話：(07)241-1100 傳真：(07) 241-3053 E-mail：depa@depa.org.tw

備註：1. 推薦&選拔報名截止日期：111 年 04 月 07 日（星期四），以郵戳為憑。

2. 請隨推薦表檢附母子平日相處之 四張不同的彩色生活照片 及 子女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參選須知：

1. 參選人與推薦人在指定時間內，須將報名資料(一式十份)等郵寄至本會。
2. 參選人有義務填報真實資料，如有虛假不實並經查核證實者，將被取消資格。
3. 參選人須遵守參選規則，不得異議；愛心媽媽當選者將接受採訪錄影。
4. 得獎人必須親自出席頒獎典禮；得獎人當天無法出席頒獎典禮者視作棄權論。
5. 得獎人均有義務應邀出席本會愛心推廣活動，如：分享會、座談會等等。
6. 本會有權將得獎人之事蹟內容發表、刊登、展覽、編成專輯及做本會宣傳用途等，版權屬本會所有，本會將長期保留得獎人資料。
7. 本會 111 年「第二十九屆全國十大傑出愛心媽媽」當選名單將公告於本會網頁，未當選者及所屬推薦單位恕不另行通知。
8. 前揭選拔送審資料(一式 10 份)，本會於選拔作業完竣後，得留存相關文件 2 份，其餘得由參選人或推薦單位於 111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於本會領回，未領回者，由本會逕為處理。
9. 參選須知若有未盡事宜，由本會選拔籌備會負責解釋，無需事前公告。